



后“阿拉伯之春”时代的国家建构路径 ——基于“突尼斯模式”与“也门模式”的比较研究

张楚楚

摘要:从武装力量集中度、国家税收权威性、权力来源合法性、外部干涉程度等四个方面出发,对后革命时代的也门与突尼斯国家建构路径进行比较分析,可以发现:武装力量集中化、国家税收权威化、权力来源合法化与较低外部干预是国家建构取得成功的关键。反之,则会给建构进程带来障碍,“也门模式”便是一个例证。突尼斯虽然在武装力量整合与合法性构建方面取得巨大成绩,但革命过去五年后,国家税收能力迟迟没有得到提升,而且在经济状况因严峻的反恐形势不断恶化背景下有愈演愈烈之势。因此,目前“突尼斯模式”尚显脆弱,危机重重。

关键词:阿拉伯之春; 国家建构; 也门模式; 突尼斯模式

中图分类号: D815.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1-881X(2017)04-0101-08

五年前席卷中东的民主变革风暴,给诸多国家带来了从希望到失望到绝望的“死循环”;埃及街头厮杀愈演愈烈,利比亚内战暂停但纷乱未已,也门、叙利亚深陷内战泥淖而难以自拔。正当“阿拉伯之春”步步演变为“阿拉伯之冬”,突尼斯却历经动荡而步入民主正轨,顺利颁布新宪,举行公平选举,被《经济学人》评为“2014年度国家”,并在2015年获得“诺贝尔和平奖”的殊荣。

然而,我们不应忘记,四年前欧美大国也曾在力促萨利赫和平让权后津津乐道于“也门模式”,甚至试图将其推广到叙利亚。那么,也门缘何在权力和平更替之后逐渐走向割据与内战,最终沦为“失败国家”?“突尼斯模式”又是否坚不可摧?本文拟通过对后革命时代的突尼斯与也门国家建构历程进行比较分析,总结两国构建的经验、教训与挑战,旨在把握两国乃至中东国家的政局走势,为中国对外决策提供智力支持。

一、内源与外源国家建构理论及其局限

现代民族国家的兴起是世界近现代史的一个重要主题,也是人类文明进步的显著标志。早在霍布斯、洛克、亚当·斯密等近代西方自由主义学者的著作中,现代国家的概念已经出现,成为自由主义理论的基本前提。20世纪中后期,随着二战后西欧国家重建进程开启和诸多亚非拉新兴国家的涌现,西方学界出现研究国家建构的热潮,国家建构理论渐渐走向成熟。早期社会科学学者通常把国家建构看成是一个完全自主的、与世隔绝的过程,强调国家内部因素对国家建构的影响,笔者称之为内源国家建构理论。例如埃利亚斯关注国家管理的非宫廷化^①,吉登斯强调国家权威性资源的集中^②,马克斯·韦伯强调

① ELIAS N. The Civilizing Process, Sociogenetic and Psychogenetic Investigations, Oxford: Basil Blackwell, 2002.

② GIDDENS A. The Constitution of Society, Oakland: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4.

科层制对国家建构的影响^①,迈克尔·曼则从基础性权力与专制权力向度上分析不同类型国家的建构特征^②等。

美国著名历史学、社会学与政治学家查尔斯·蒂利是其中颇具代表性的学者,可谓内源论承前启后的集大成者。他在梳理与总结国家权力与制度权威的基础上提炼出强制、资本与合法性等三个影响现代民族国家建构的变量。其中,强制指“通过设立安全部门,对一片领土进行力量垄断”^③的行为,指出“强制的资源以武装力量为中心,但延伸到用于监禁、剥夺、羞辱和发表威胁的设施”^④。所谓资本,则是指“包括所有有形流动资源和相对这些资源的可实施的所有权”^⑤。而国家正是“强制资源的积累和集中”的产物,它“控制着集中的主要资源,而且在某些方面行使着超过在那些领土上的所有其他组织的优先权”^⑥。

世纪之交,大量亚非拉国家陷入建构困境,成为脆弱国家与失败国家。一些学者开始针对此类问题对原有国家建构理论进行反思。由于亚非拉发展中国家建构大大晚于西方发达国家,而且是在后者已经确立自身在世界秩序中的核心地位并力图保持这一地位的背景下进行的,不少学者在研究亚非拉国家建构时采取与内源论相反的视角,他们不仅反思外部因素对国家建构的影响,还提议通过外部干预的方式促进亚非拉国家建构进程。比如杰夫里·赫尔布斯特谈到,国家缓冲机制可以缓解国家间压力,从而使国家更容易在其领土范围内实现权威最大化^⑦;又如美国新保守主义学者弗朗西斯·福山提出,发达国家应当将自身强有力的制度设计推广到包括“失败国家”在内的发展中国家,助其缩小国家职能、提升国家效率与能力^⑧。

然而,无论以外源论还是内源论阐释中东地区的国家建构,均存在重要缺陷。笔者认为,要探讨中东的国家建构,应当看到,中东国家建构主要是通过内部力量推动实现的,福山强调的外源因素是这一过程的重要影响因子,但并不起决定性作用。本文在结合内源论与外源论两大理论体系的基础上进行拓展,试图形成对现实更具分析和理解力的理论框架。

二、后革命时代也门的国家建构历程

(一) 革命前也门的社会政治特征与“也门之春”

也门地处亚洲西南边陲,阿拉伯半岛南端。此处的地理环境呈现内陆地区多山地高原,南部沿海地带分布狭长平原的特点,在很长的时间里给生活在南方与北方的族群带来天然屏障。16世纪奥斯曼帝国将该地纳入版图之后,逊尼派奥斯曼王室所尊奉的沙菲仪教法学派渐渐被也门沿海平原的穆斯林所接受,而内陆山区的族群则继续信奉9世纪传入的什叶派分支宰德派。

1918年,奥斯曼帝国随着一战的结束而解体,也门北部宰德派拥立叶赫亚·穆台瓦基勒建立独立王国,而南部也门受到英国的控制,也门南北分治对立的格局随后确立下来。1990年4月,南北也门政府签署《萨那协议》,宣布也门统一,称也门共和国。然而,统一之初,南北军政官员仍然各自为政,并在诸多问题上分歧严重,终于在4年后爆发内战。这场战争于1994年7月以北方军队的胜利而告终。10月,原北也门总统萨利赫出任也门总统,也门共和国正式进入“萨利赫时代”。

萨利赫出任共和国总统17年间,未能弥合原本严重的社会裂痕,反而让教派、地域、家族、部落的隔阂进一步加深。1994年内战中,萨利赫为增加北方的胜算,曾与北方各部落达成协议,只要助其击溃南

① WEBER M. *Economy and Society*. Oakland: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8.

② MANN M. *The Sources of Social Power: Volume 2*.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3.

③ RUBIN R. *Peace Building and State-Building in Afghanistan: Constructing Sovereignty for Whose Security?* *Third World Quarterly*, 2006, 27(1): 178.

④ 蒂利. 强制、资本与欧洲国家. 魏洪钟, 译. 上海: 上海出版集团, 2009: 22.

⑤ 蒂利. 强制、资本与欧洲国家. 魏洪钟, 译. 上海: 上海出版集团, 2009: 19.

⑥ 蒂利. 强制、资本与欧洲国家. 魏洪钟, 译. 上海: 上海出版集团, 2009: 22.

⑦ HERBST J. *States and Power in Africa*. Princeton, NJ: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2000.

⑧ 福山. 国家建构——21世纪的国家治理与世界秩序. 黄胜强, 许铭原, 译.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7: 23-32.

方部队，部落就可以保留交战期间缴获的武器装备，从此埋下了部落势力膨胀的隐患。

此外，90年代中后期，趁着战争结束之初南方势衰之际，萨利赫“杯酒释兵权”，威胁利诱，要求大量南方军政官员提前退休，并重用北方精英取而代之，以此确立了北方宰德派穆斯林在军政两界的主导地位。同时，萨利赫将亲属安插到关键部门担当要职，实现家族权力的延伸。

2011年元旦，也门议会在萨利赫总统的授意下通过宪法修正案，取消了总统任期不得超过两届的条款，实质是为萨利赫无限期连任扫清障碍。对萨利赫政权的腐败无能积怨已久的民众终于忍无可忍，于新宪法颁发数日后走上街头，抗议游行。截至3月底，也门抗议规模越来越大，而且随着部落、政党、军官等势力纷纷卷入革命，谋求在新秩序中攫取更大利益，也门陷入剧烈动荡，萨利赫被迫解散政府。鉴于也门国内要求萨利赫下台的呼声日益高涨，如何让萨利赫下台，实现权力交接，变成了其后一年也门各方协商的核心问题。4月初，萨利赫表示愿意接受海合会的斡旋。不久，海合会提出也门危机的调解方案，主要内容包括敦促萨利赫交权于副总统哈迪以平息内乱，并在30天内宣布辞职，随后由反对党组建联合政府筹备总统选举，萨利赫及其家属享有豁免权等。不过，萨利赫并不情愿交出手中权柄，他曾三次同意斡旋方案，又三次爽约，直到11月，才在暴力不断升级、国家全面失控的压力下，同反对派正式签署海合会的调解协议。2012年2月，也门举行总统大选，哈迪高票当选国家元首。

（二）革命后也门国家建构的困境与哈迪改革失利

部分媒体与学者将也门执政者与反对派在缴枪不杀协议的基础上达成共识、实现权力和平更替的模式称为“也门模式”。然而，权力和和平交接并不意味着过渡进程的结束。哈迪上任后，摆在他面前的棘手课题颇多。

1. 革命后也门国家建构的主要难题

第一是政府军力分散。2011年抗议潮爆发后，也门政府军大体上分化为三个派系：（1）受散韩部落拥戴的萨利赫系。他们多为萨利赫亲属与同族，把持大量军中要职，同时掌握精锐部队——共和国卫队。（2）受卡赫迪氏族支持的穆赫辛系。这一派以阿里·穆赫辛将军为首，他们多为北也门老将，在1994年内战期间为击溃南方部队屡立奇功^①，在也门统一后与军功平平、仅靠裙带关系把持要职的萨利赫亲属产生罅隙。2011年也门爆发大规模游行示威之际，穆赫辛系军官表示“和平支持青年革命”^②。（3）受南方各部支持的南方逊尼派军人，他们在萨利赫时代曾经受到北方军官的排挤。由于各派政府军相互较量、参与政界权力斗争，给也门过渡政权权威的建立带来更多困难。

第二是政府财源枯竭、税收征管不力。萨利赫统治时期，用人唯亲，任由其家族成员和亲信染指经济，把持垄断行业，形成利益共同体。于是，全国80%的商业银行、通讯与交通等命脉行业就落入不超过10位寡头手中，其中包括穆赫辛将军、哈希姆部落首领阿卜杜拉·艾哈马尔等人^③。“也门之春”爆发后，垄断国家经济命脉的金融寡头担心利益流失，纷纷通过向海外转移资产等各种疏通渠道隐瞒资产、逃避税收，且拒绝缴纳赋税。由于这些金融寡头通常不是军队指挥官就是掌握民间武装的部落贵族，他们甚至凭借自身的武装队伍与征税者硬性抵抗^④。另一方面，也门经济基础孱弱，资源匮乏，长期被联合国列为世界最不发达国家行列，正规经济部门提供的就业岗位严重不足，致使非正规经济（informal economy）日益崛起，成为诸多阶层的谋生手段。2011年抗议潮爆发以来，持续的权力斗争与政局动荡给国家正规经济部门带来巨大损失，非正规经济加倍猖獗。据统计，也门非正规经济已经占到国民生产总值的25%至30%^⑤。非正规经济的广泛存在，意味着政府税收的巨大损失。

① BURNS J. Yemen Links to Bin Laden Gnaw at FBI in Cole Inquiry. New York Times, 2010-11-26.

② STIER E. In Yemen, Top Military Commanders Defect from Saleh Regime. Christian Science Monitor, 2011-03-21.

③ SALISBURY P. Yemen's Economy: Oil, Imports and Elites. Middle East and North Africa Programme Paper MENA, February 2011:11.

④ SAEED A. Austerity, Subsidies and Yemen's Economics Woes. Yemen Times, 2014-07-24.

⑤ GODWIN M. Arab Spring Grievances Still Not Being Addressed in Yemen. CIPE. <http://www.cipe.org/blog/2013/07/24/arab-spring-grievances-still-not-being-addressed-in-yemen/#.VtXe6vkrLIU>. Available: 2014-07-24.

第三是新政权的合法性构建问题。德国社会科学家马克斯·韦伯将国家建立合法性的方式分为三种类型:克里斯马型统治,凭借领袖个人魅力,获得民众效忠;传统型统治,即通过传统神圣权力的继承,获得民众认同;法理型统治,即通过法律程序实现权力来源的合法性构建^①。哈迪本人并不具备成为魅力领袖的背景与威望,也非也门或教派精神领袖或部落贵族,无法建立克里斯马与传统型统治。他要在后革命时代建立政权合法性,只得采用法理型统治,通过程序和规则,得到本国公民与国际社会的承认。

2. 哈迪改革的失败

新总统哈迪颇有政治雄心,上台后开展军事与经济改革,但并未有效整合政府军力、增强征税能力。军事改革操之过急,并以改革之名行派系清洗。2012年4至5月,哈迪解除了4名省长、20多名高层军事指挥官的职务,其中包括多名萨利赫系高官^②。12月,哈迪又解除了穆赫辛将军的职务,并将其控制的第一装甲师等兵力重组,统一听从国防部的调配。重组过程中,哈迪重用南方系军官,有意打压包括萨利赫系与穆赫辛系在内的北方人。由于萨利赫系人数众多且把持精锐部队与情报等关键部门,而穆赫辛系军官多为战场老将,哈迪此举同时激怒了两个实力派系,很快引发军中哗变。哈迪上台一年半内,也门至少有22个旅、1个营发生过兵变^③。

经济改革方面,2014年7月9日,哈迪责成内阁启动旨在扩大政府财源的紧缩计划。根据该计划,政府对国有企业、国营与私营混合企业及国有其它经济体进行经济可行性审查,并压缩政府官员开支。此外,哈迪决定从特种部队中挑出精兵,对拒不缴纳税收者实行武力打击。30日,也门政府宣布减少燃料补贴,增加燃油税费。然而,降低政府官员待遇对于缓解经济压力可谓杯水车薪,而加大逃税打击力度,又因中央军力分散、派系斗争激烈、民间武装崛起等因素而难以落实。至于提升燃油税费,则因触动民生利益而引起民愤,引发大规模游行示威,给了胡塞武装可乘之机,使其得以攻入首都。

合法性构建方面,根据海合会协议,也门过渡阶段应当通过举行总统选举、总统邀请主要政治势力召开全国对话会议并达成协议、组建制宪委员会并起草新宪法、根据新宪法的规定举行选举并组建政府等四个步骤,以民主程序建立新政权的合法性。从理论上讲,这样的程序设计并无不当,但在具体实践层面却是问题百出。首先,2012年2月的总统选举虽然被称作民主选举,但时任副总统哈迪却是唯一的候选人,使得选举变成了非竞争性选举。其次,哈迪没有意识到,民族和解必须建立在摒弃种族、民族、教派与性别歧视的基础之上。哈迪的政治与军事改革带有派系清洗色彩,引起了包括萨利赫系、穆赫辛系与胡塞武装在内的北方政治力量的不满,使得社会撕裂不减反增。

伴随武装力量的分散与国家税收权威的缺失,哈迪政权建立合法性遭遇重重困难。2013年4月举行的民族和解大会上,拥有武装力量与地下财源的部落、党派并无和谈诚意。尽管参会的500多名代表就全国分为六大区、实行联邦制等问题达成一致,但由于和解协议说到底是一个妥协方案,各方势力蠢蠢欲动,试图以武力推翻协议。而9月,胡塞武装发兵攻入首都萨那,强迫政府承诺给予胡塞武装在组建内阁和未来军队改革中更大的权力,使得法律程序丧失了严肃性,并对其它政治势力造成武力争利胜过谈判争利的负面示范效应,终于让谈判达成的协议成为一纸空文。

(三) 外部干预对革命后也门国家建构的影响

石油资源有限、经济贫困落后的也门,因其雄视曼德海峡,扼守大西洋、地中海与印度洋间航运枢纽的特殊地理位置,屡屡受到地区乃至世界大国的关注。尽管在2011年底、2012年初,以萨利赫缴械换和平为核心的“也门模式”曾得到国际社会的一致称赞,但暗地里,各大国可谓各怀鬼胎。

2015年初,在最后一轮伊朗核谈判开启又延期之际,沙特与伊朗两个中东大国的地区争霸战愈演愈

① 韦伯. 学术与政治: 韦伯的两篇演说. 冯克利, 译, 北京: 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 2013.

② KNIGHTS M. The Military Role in Yemen's Protests: Civil-Military Relations in the Tribal Republic. The Journal of Strategic Studies, 2013, 36(2): 283.

③ GORDON S. Mutiny in the Yemeni Military. Critical Threats. http://www.criticalthreats.org/yemen/gordon-mutiny-yemeni-military-july-10-2013#_edn1. Available: 2013-07-10.

愈烈。也门与沙特接壤,被视为“沙特的后花园”,又邻近亚丁湾和红海,对伊朗与沙特来说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因而两国均将其视为争霸筹码。由于哈迪总统上任后排挤与伊朗同属什叶派的也门北方人,且在外交上实行导向沙特的方针,伊朗开始增加对胡塞武装的军事训练、武器援助与资金支持^①,而以沙特为首的海湾国家则为哈迪提供军事与金元支撑。在政府军与民间武装力量此消彼长、金融寡头倚仗北方系军阀与民间武装拒不缴税的态势下,地区大国扶植代理人介入也门,加剧了哈迪整合军力与税收的困难,也使也门局势变得更为复杂。

2015年初,胡塞武装软禁总统,迫使总统与总理辞职,伊朗方面没有公开表示支持胡塞武装。至于美国,则在相当长的时间里处于观望状态,在胡塞武装发动政变后,刻意回避,直到3月2日美国大使才发表声明重申支持哈迪。而伊朗的宿敌、以沙特为首的海合会则一直表明立场,力挺哈迪。2015年3月25日,沙特最终联合十国发动“果断风暴”,军事介入也门局势。可见,世界与地区大国并未坚守法理规则,其任意扶植代理人干涉也门事务,导致也门过渡政权通过法理程序建立起来的合法性和权威性都无比脆弱。

三、后革命时代突尼斯的国家建构历程

(一) 革命前突尼斯的社会政治特征与“茉莉花革命”

突尼斯是位于地中海南岸、镶嵌于阿尔及利亚与利比亚两个大国之间的北非国家。这片狭长区域曾是古代地中海强国迦太基的发源地,其后长期处于罗马人、汪达尔人、拜占庭人的影响下。阿拉伯帝国兴起后,突尼斯被纳入阿拉伯伊斯兰世界。自16世纪奥斯曼帝国征服北非起,突尼斯就成为帝国行省。300多年后,随着英法殖民者蚕食奥斯曼帝国,突尼斯沦为法国保护国,1956年方取得独立,成为具有完整主权的国家,并于次年建立共和国。

相比于也门,突尼斯的社会结构更为同质化。1956年独立时,突尼斯穆斯林人口比例超过99%,其中绝大多数为逊尼派,仅吉尔巴岛上极少数人口信奉伊巴德派。由于吉尔巴岛地理位置偏远,伊巴德派人口极少,因而难以产生较大的政治影响。不过,虽然教派冲突微乎其微,但独立前突尼斯部落传统深厚,血缘联系根深蒂固。部落之间隔阂甚深,矛盾重重。南部萨赫勒沙漠地区卡拉·克比拉等村落盛行族内通婚,认为与其他族群通婚会玷污了本族血统^②。突尼斯共和国第一任总统布尔吉巴决心打破上述传统,以地域联系取代血缘关系。为此,他几乎走访了所有的突尼斯村庄,与当地民众沟通,讲述闭塞的坏处,说服他们接受族外通婚。他不仅从经济上将传统上部落贵族占有的哈波斯^③收归中央,而且取消部落贵族的政治优先权,将农村各部落纳入国家体系,使其接受中央与地方政府的管理。

1987年,内政国务部长本·阿里通过发动不流血的军事政变篡位,在对待部落与苏非教团方面基本沿袭了布尔吉巴的政策,并进一步加强中央集权与威权统治模式,以严酷手段打压异己。与也门前总统萨利赫一样,本·阿里执政时期也存在政府腐败、裙带关系泛滥等问题。但二者的不同之处在于,依靠军事政变上台的本·阿里刻意压制军方,没有像萨利赫那样安插家族势力掌握军队,本·阿里亲属更多在经济与政治领域把持高位。

尽管本·阿里主政的23年间,突尼斯经济总量缓步增长,但随着近年来年轻人失业率居高不下,贫富差距日益加深,加上本·阿里长期独揽大权,高官腐败丑闻不断,民间积怨已久,终于在2010年底随着小商贩穆罕默德·布阿齐齐自焚事件后集中爆发,酿成全国性大规模街头抗议活动,并最终导致本·阿里政权垮台。

①BAYOUMY Y, MOHAMMED G. Iranian Support Seen Crucial for Yemen's Houthis in Reuters. <http://www.reuters.com/article/us-yemen-houthis-iran-insight-idUSKBN0JT17A20141215>. Available: 2014-12-15.

②NADIA A. The Tunisian Personal Status Code, National Policy, and the Homogenization of the Population, *The Cambridge Journal of Anthropology*, 1992, 16 (2): 42.

③哈波斯,又称瓦克夫(Waqf),本意为“保留”,指保留一部分土地与产业用于宗教慈善事业,但在很长的历史时期,突尼斯不少贵族事实上将哈波斯作为私产。

(二) 革命后突尼斯国家建构的经验与隐忧

1. 革命后突尼斯国家建构的优势

与其它遭受革命冲击的中东国家相比,过渡时期的突尼斯具有两个重要特征:一是军方自始至终扮演的是不干预政治的局外人角色;二是各主要政治势力达成了政治妥协。

突尼斯军方较少表现出政治倾向与该地长期以来军方“从属于政府并被政府所控制”^①的传统有关。突尼斯军队并非由独立战争中反法殖民战士组成,而是在奥斯曼帝国统治期间老贝伊军队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初建时,武装部队还包括大量殖民时代于法国军中服役的士兵。独立后,文人出身的布尔吉巴将军方的职责限定在保家卫国、抵御外敌的范畴。布尔吉巴与本·阿里执政期间,为防止军人政变危及其统治地位,规定凡是在安全部门任职的公民不得参与选举。同时,两位总统努力缩减军队规模,将军队人数控制在4万左右(全国总人口的0.4%)^②,并建立包括警察、国家卫队在内的国内安保队伍与之平衡。此外,突尼斯军费开支偏低。2011年突尼斯的军费开支仅占国内源产总值的1.6%,这个比例还不足也门的1/3^③。此外,与埃及、也门等中东国家不同,突尼斯军人并不享有经济特权,因而突尼斯没有形成军事资源与经济资源的重合。

至于规模上堪与军队抗衡的国内安保队伍,虽然在“茉莉花革命”爆发之初血腥镇压抗议民众,但2011年1月本·阿里仓皇出逃后,大量警察担心民众或原先反政府派别的报复,或出走逃亡,或回家避祸,加上分别控制城乡的警察、国家卫队之间原有罅隙,后革命时代国内安保队伍无力与军方发生大规模火并。在此背景下,各主要政治派别为实现国家平稳过渡,将武装部队“必须保持完全中立”^④写入2014年颁布的新宪法,且在5月26日颁布的选举法也禁止军人、国家安保人员参与投票,于是,突尼斯的过渡阶段较少受到军人干预。

关于合法性构建,虽然后革命时代突尼斯各方设计的民主路线图与权力交接模式类似于也门,但从实施的效果上看,二者有着天壤之别。以复兴党为首的宗教势力在2011年参与执政期间妥协颇多,放弃了新宪草案中关于“沙里亚是唯一立法来源”等内容。2014年议会选举结束后,复兴党主动认输,并无通过武力改变规则的意愿。即便是打破过渡秩序意愿最强烈的部分前朝旧部,也选择通过与左翼、自由主义世俗派联合组建呼声党,参与2014年竞选实现自身利益表达。

相比于也门,突尼斯各派之所以能够达成妥协,从程序上说,主要是因为突尼斯2011与2014年的两次议会选举、一次总统选举均是竞争性选举,与也门单人竞选有着本质的差别,因而各方对产生过渡政权的法理程序认可度更高。更重要的是,后革命时代军方远离政务,各主要政治派别缺乏武装力量为后盾,于是,和平协商、达成共识、遵守程序成为各派势力代价最小、获益最高的政治选择。

2. 突尼斯的征税困境

后革命时代的突尼斯面临与也门相同的征税困境。本·阿里独揽突尼斯大权之时,国家重要经济部门几乎都被本·阿里家族成员或其在执政党内的亲信官员所掌握。例如宰突纳银行、突尼斯阿拉伯世界银行、突尼斯银行等国家主要银行均由本·阿里的女婿和其妻兄掌管。在过去的20多年时间里,金融寡头们依靠手中权柄,通过虚报瞒报等方式逃避巨额税务与进口关税。2011年本·阿里政权垮台后,前总统家族成员纷纷外逃,他们所掌握的资产在过渡时期得到拍卖与重组。尽管后革命时代本·阿里家族原先掌握的产业逃税现象有所下降,但全国的偷税漏税总量不减反增^⑤。同时,突尼斯工业基础薄弱,社会财富垄断于少数人手中,加上革命浪潮对正规经济的冲击,非正规经济的规模不断扩大。

① HANLON Q. Security Sector Reform in Tunisia. United States Institute of Peace-Special Report, 2011: 4.

② KNICKMEYER E. Just Whose Side Are Arab Armies On, Anyway? Pulitzer Center on Crisis Reporting. <http://www.pulitzer-center.org>. Available: 2011-01-28.

③ The World Bank. Military Expenditure, 2011. <http://data.worldbank.org/indicator/MS.MIL.XPND.GD.ZS>.

④ DREISBACH T, BEN SAID S. Tunisian Security Forces Denied Suffrage. Al-Jazeera. <http://www.aljazeera.com/news/middle-east/2014/03/tunisian-security-forces-denied-suffrage-2014320125123177431.html>. Available: 2014-04-22.

⑤ RIJKERS B, RABALLAND G, BAGHDADI L. Did the Arab Spring Democratize Corruption? Brookings. <http://www.brookings.edu/blogs/future-development/posts/2015/06/25-arab-spring-corruption-rijkers>. Available: 2015-06-25.

可悲的是,当前上述问题随着恐怖主义威胁加剧、经济急速下滑变得愈发棘手。2015年发生在突尼斯首都与苏斯市的三起恐怖袭击让资源匮乏、以旅游与外商投资为支柱的突尼斯经济遭遇重挫。据官方统计,2015年突尼斯旅游业收入同比下降了1/3^①。眼看旅游业低迷,外商纷纷撤资,时下,以呼声党与复兴党为代表的突尼斯主要政党正在讨论出台《经济和解法》。如果该法实施,则意味着原先经济犯罪者将得到赦免。从短期看,此法或许有助于维持与激发一定的经济活力,但从长期看,此法的推行恐怕会对规范经济行为、打击偷税漏税构成障碍。

(三) 外部干预对革命后突尼斯国家建构的影响

不同于也门,突尼斯地处北非,远离中东心脏地区——“新月地带”与阿拉伯半岛,地缘重要性相对有限,加上该国石油资源匮乏,社会同质化程度高,教派冲突甚少,武装力量集中且远离政治等因素,无论是地区势力还是世界大国,都相对缺乏干预突尼斯的意愿与条件。

“茉莉花革命”爆发后,最有意向干预突尼斯政局的世界大国与地区力量包括法国、土耳其和卡塔尔。鉴于突尼斯本国部落武装、民间武装力量不成气候,外部势力无法通过向代理人提供军事支持的方式发动代理人战争。因此,突尼斯过渡期间,外部干预主要体现在资金输入与舆论支持方面,而非武力介入。与土耳其、卡塔尔立场相反的法国,反对伊斯兰政党,支持以本·阿里旧部为首的部分世俗势力,为2012年埃塞卜西召集前朝官员、左翼世俗派组建呼声党提供援助。

舆论方面,有“中东发言人”之誉的卡塔尔半岛电视台总体论调上明显倾向复兴党。例如2011年复兴党在选举中胜出后,半岛电视台网站对复兴党的报道篇幅超过其它政党,褒扬其“组织性极强”“支持民主与多党制”^②。而2013年贝莱德遇刺后,法国内政部长曼努埃尔·瓦尔斯谴责复兴党领导的过渡政府实行“伊斯兰法西斯主义独裁”,威胁公民自由与权利,试图为部分世俗派别颠覆过渡政权推波助澜^③。

一定程度上,外国资金的隐性输入与显性舆论干预对突尼斯过渡政权的国家财政与合法性建设产生影响,特别是在2013年突尼斯爆发执政危机时,外部干涉加剧了突尼斯伊斯兰阵营与世俗阵营的对抗。不过,介入突尼斯的大国数量毕竟较少,干预力度也较为有限,加之突尼斯国内各派最终相互妥协,通过协商达成一致,突尼斯政治冲突没有进一步升级。

四、结 论

总之,2010-2011年抗议潮爆发后,突尼斯与也门的强人政权相继垮台。过渡政权成立后,由于传统金融寡头为保住既得利益而进行加速资产转移与偷税漏税,及正规经济遭遇重创引发非正规经济膨胀,两国面临相似的税收困境。两个案例的不同之处在于,其一,剧变后也门政府军裂变为萨利赫系、穆赫辛系与南方逊尼派穆斯林等三支,各大派系与部落联盟参与政坛权力斗争;而在突尼斯,革命后军方并未出现重大分裂,且迄今为止,军方始终保持了不干政、不涉政的传统。其二,过渡阶段,两国都举行了民主选举与民族和解会议,其中突尼斯采用多党竞争选举制,主要政治派别基本保持妥协的精神,而也门总统竞选仅有一位候选人参加,且主要政治派别缺乏妥协意识,怀有“谈不拢就打”的心态,造成两国合法性构建方面的巨大反差。其三,两国虽然都面临世界大国与地区力量的干涉,但由于也门的地缘位置较突尼斯更为重要,有意干预也门内政的外部力量多于突尼斯,且干预力度更强。沙特发动“果断风暴”,军事介入也门局势,标志外部势力对也门政局的干预由幕后转为台前。

于是,也门虽然在“海合会”的斡旋下于2012年初实现权力的和平交接,但过渡时期,由于政府军与民间非正规武装组织此消彼长、政府财源枯竭并且非正规经济猖獗、各主要政治派别没能就权力分享达

① Al-Arabiya, Tunisia Loses Third of Tourism Revenue over ISIS Attacks. <http://english.alarabiya.net/en/business/economy/2016/01/29/Tunisia-loses-third-of-tourism-revenue-over-ISIS-attacks.html>. Available: 2016-01-29.

② BOLLIER S. Who Are Tunisia's Political Parties? Al-Jazeera. <http://www.aljazeera.com/indepth/features/2011/10/201110614579390256.html>. Available: 2011-10-27.

③ BRAHEM S. Let Tunisia Build a Democracy, Free from French Interference. The Guardian, 2013-02-17.

成一致,也门国家建构进程最终陷入瘫痪,出现“一国两府”的乱象。相比之下,突尼斯由于政府军力较为集中且不干政、各主要政治派别达成妥协与一致,成为“后阿拉伯之春”时代过渡进程最为平稳的国家。

比较也门与突尼斯两个案例,可以发现,武装力量集中度、国家税收权威性、合法性构建能力及外部干预程度与方式对于国家建构的走向与成败起着关键性作用。上述变量在不同案例的差异很难归结于单一缘由,而是各国地缘位置、历史传统、社会结构与政治特征、主要政治派别力量对比等多种因素杂糅而成的结果。

不过,纵然“突尼斯模式”倍受西方学界推崇与赞许,但时至今日,突尼斯政府依然财源枯竭,对非法经济活动打击不力。近几年,北非所遭遇的恐怖主义威胁与日俱增,这不仅可能给军队作战能力有限的突尼斯带来巨大的安全威胁,也会导致该国的经济状况进一步恶化,给国家提升税收能力带来更多障碍。目前,后革命时代突尼斯的国家建构历程作为一种模式尚显脆弱,隐患暗生。

此外,大国对后革命时代也门的介入较多,不仅没能解决也门过渡时期出现的问题,反而制造了新的动乱点,使得也门陷入无休无止的战乱。而突尼斯的构建经历中外部干预的力度小,不同大国扶植代理人的热情更弱,却让突尼斯主要政治力量更容易找到利益交集与平衡点,国家建构的过程更为顺畅。这说明,国际社会应当尊重中东国家自身的发展规律,在遵循当地法理程序与国际关系基本准则的基础上,对中东国家革命后的构建起到良性助推作用,而非从一己私利出发,肆意破坏当地过渡进程,让其陷入加倍混乱的境地。

State-building Paths in the Post-Arab Spring Era:

A Comparative Analysis of the “Yemeni Model” and the “Tunisian Model”

ZHANG Chuchu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Abstract: The article compares the state-building paths of Yemen and Tunisia following the revolution in 2010—2011 by focusing on four variables—concentration of the armed forces, national tax authority, the legitimacy of the power source and external intervention. I contend that centralization of the armed force, strong authority of national tax, legitimate source of power and less external intervention are keys to the success of state-building. Conversely, as the Yemeni case has shown, a lack of these four elements will lead to the failure of state-building. It is worth noting that although Tunisia has acquired achievements in integrating the armed forces and building legitimacy, the government’s tax power remains to be weak and is likely to become even worse as the Tunisian economy has deteriorated due to severe terrorist threat. Hence, the so-called “Tunisian model” is still fragile and crisis-ridden.

Key words: Arab Spring; state-building; Yemeni model; Tunisian model

● 收稿日期: 2016-10-28

● 作者地址: 张楚楚, 剑桥大学政治与国际研究系; 剑桥 CB2 1TN。

●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12BSS014)

● 责任编辑: 桂 莉